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9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的集团”）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关于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和《关于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对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1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 147 名激励对象 1,057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 0.15%，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41.49 元/股。

3、公司已经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13,968,35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6.005847 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2 日。

4、根据美的集团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由 41.49 元/股调整为 39.92 元/股。同时因激励对象离职原因，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 147 名变更为 145 名，限制性股票总量由 1,057 万股调整为 1,041 万股，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6 月 4 日，同意公司向 145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41 万股限制性股票。

5、公司本次拟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041万股，但在授予日后，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主动不认缴等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47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139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994万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6月30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1]6003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1年6月23日止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13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21年6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139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396,804,800.0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9,940,000.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9,940,000.00股。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7月16日。

7、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2 年 1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和职务调整原因对 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90,000 股进行回购

注销。

8、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 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90,000 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 年 4 月 20 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9、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97,053,441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865,51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10、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39.92元/股调整为38.25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1、公司于2022年6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及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1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2、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2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10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2年10月24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3、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24,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4、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24,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5、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24,5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6、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38.25元/股调整为35.75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公司业绩不达标等原因对11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76,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7、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公司业绩不达标等原因对11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76,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8、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11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94,532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11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9、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0,7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0、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90,750股进行回购注销。

21、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90,75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3月25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2、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75,318,12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8,558,88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26,759,241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35.75元/股调整为32.75元/股。

23、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3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9,904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二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99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23,726股，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李国林、王金亮、江鹏分别解锁24,000股、30,000股、30,000股、24,00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25日。

24、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3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99,904股进行回购注销。

25、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3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99,904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12月13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6、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8,668股进行回购注销。

27、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

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58,668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2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2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

本次计划拟授予199名激励对象12,630,000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0.18%，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8.14元/股。

3、公司已经于2022年5月27日披露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6,865,511,138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131,542,303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008943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年6月2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由28.14元/股调整为26.47元/股。

同时因2名激励对象离职原因，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由199名变更为197名，限制性股票总量由12,630,000股调整为12,450,000股，并确定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22年6月8日，同意公司向197名激励对象授予12,450,000股限制性股票。

5、公司本次拟向197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2,450,000股，但在授予日后，6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主动不认缴，1名激励对象未全数认缴等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297,5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191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12,152,500股。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7月5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5874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2年6月28日止根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19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22年6月28日止，公司已收到191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321,676,675.0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12,152,5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2,152,500股。

6、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2年7月13日。

7、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8、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7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9、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7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4月18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0、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26.47元/股调整为23.97元/股。

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5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1、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5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2、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2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052,5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3年11月10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3、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63,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14、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463,250股进行回购注销。

15、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63,25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3月25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6、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75,318,12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8,558,88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26,759,241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23.97元/股调整为20.97元/股。

17、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17,938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153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37,812股，其中高级管理人员赵文心、李国林、王金亮、江鹏分别解锁24,000股、24,000股、24,000股、24,000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22日。

18、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17,938股进行回购注销。

19、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2年限制性股票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617,938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12月13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20、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81,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21、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违反“公司红线”等原因对2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81,500股进行回购注销。

三、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2023年4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2、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本次计划拟授予416名激励对象1,837.5万股限制性股票，占美的集团当时发行股本总额的0.26%，本次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8.39元/股。

3、公司已经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6,875,060,728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146,638,028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5月3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1日。

4、根据美的集团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将由28.39元/股调整为25.89元/股。

5、公司本次拟向41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8,375,000股，但在授予日后，1名激励对象因主动不认缴原因，其所获授的合计50,0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取消，故公司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为415名，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为18,325,000股。

6、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30日出具了中汇会验[2023]8409号《验资报告》，审验了公司截至2023年6月21日止根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向41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经审验，截至2023年6月21日止，公司已收到415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人民币474,434,250元，本次授予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增加股权激励限售股18,325,000股，减少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8,325,000股。

7、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登记工作，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3年7月14日。

8、公司于2024年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

励职务调整原因对1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9、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职务调整原因对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10、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000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3月25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1、公司已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975,318,129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8,558,888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6,926,759,241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30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1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15日。

公司于2024年5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3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23.97元/股调整为20.97元/股。

12、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4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484,358股进行回购注销。

以及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一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402人，可申请解锁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054,767股，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7月30日。

13、公司于2024年7月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2022和2023年度个人或单位业绩考核不达标等原因对4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484,358股进行回购注销。

14、公司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46名激励对

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84,358股限制性股票的申请。2024年12月13日，经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上述全部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

15、公司于2024年1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53,375股进行回购注销。

16、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同意因激励对象离职、职务调整等原因对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53,375股进行回购注销。

四、本次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情况说明

（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4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87,667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1 人因 2024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24,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5 名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11,667 股。

2、回购注销的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为 39.92 元/股，依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已实施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65,511,13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31,542,303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7.008943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2 年 6 月 2 日。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将由 39.92 元/股调整为 38.25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75,060,72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46,638,028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 38.25 元/股调整为 35.75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75,318,12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8,558,88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26,759,241 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1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 35.75 元/股调整为 32.75 元/股。

3、回购注销的相关内容

项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容
回购股票种类	限制性股票
回购股票总数（股）	111,667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元/股）	32.75
回购注销总数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1.12%
回购注销总数占公司现有A股总股本的比例	0.00%
回购资金总额（元）	3,657,094.2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5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

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214,75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3 人因 2024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52,333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1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4,25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9 名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71,333 股。

2、回购注销的价格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为 26.47 元/股，依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26.47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 6,875,060,728 股为基数（已扣减公司已回购股份 146,638,028 股），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3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回购价格将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将由 26.47 元/股调整为 23.97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75,318,12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8,558,88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26,759,241 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2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 23.97 元/股调整为 20.97 元/股。

3、回购注销的相关内容

项目（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容
回购股票种类	限制性股票
回购股票总数（股）	271,333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元/股）	20.97
回购注销总数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2.23%
回购注销总数占公司现有A股总股本的比例	0.00%
回购资金总额（元）	5,689,853.01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三）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股份回购注销

1、回购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11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303,875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6 人因 2024 年度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原因，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87,000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17 名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90,875 股。

2、回购注销的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为 28.39 元/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和授予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授予价格将由 28.39 元/股调整为 25.89 元/股，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25.89 元/股。

公司已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75,318,129 股剔除已回购股份 48,558,888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6,926,759,241 股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30 元，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安排，2023 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将由 25.89 元/股调整为 22.89 元/股。

3、回购注销的相关内容

项目（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内容
回购股票种类	限制性股票

回购股票总数（股）	390,875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元/股）	22.89
回购注销总数占本计划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2.13%
回购注销总数占公司现有A股总股本的比例	0.01%
回购资金总额（元）	8,947,128.7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五、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 A 股股本结构变化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12,627,837	1.61	-773,875	111,853,962	1.60
高管锁定股	89,960,098	1.28	-	89,960,098	1.28
股权激励限售股	20,428,495	0.29	-773,875	19,654,620	0.28
首发前限售股	2,239,244	0.03	-	2,239,244	0.03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900,436,496	98.39	-	6,900,436,496	98.40
三、A股总股本	7,013,064,333	100.00	-773,875	7,012,290,458	100.00

六、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影响公司各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以创造最大价值回报股东。

七、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拟回购注销的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激励对象的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董事会就本次回购注销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

八、律师法律意见的结论性意见

1、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九、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